

证券代码：300862

证券简称：蓝盾光电

公告编号：2022-064

## 安徽蓝盾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安徽蓝盾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2年8月23日上午11点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现场会议于公司会议室召开，其中王迎春先生、范烜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会议通知于2022年8月12日以口头、电话通知等方式送达。公司应出席会议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共3人（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监事2人），公司监事会主席王迎春先生主持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经过表决，审议并通过了以下事项：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3号——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21年修订）》等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编制了公司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2 年半年度报告》和《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公告格式（2022 年 4 月修订）》等有关规定，公司编制了《董事会关于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募集资金的使用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不存在违规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董事会关于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诚信状况良好，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资格。监事会同意续聘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监事会同意公司对《公司章程》的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公告》及《公司章程(2022 年 8 月修订)》。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运作，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监事会同意公司对《监事会议事规则》的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公告》和《监事会议事规则(2022 年 8 月修订)》。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是根据项目实际实施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未改变项目的内容、投资总额、实施主体，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募集资金投资

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的影响。该事项的决策和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三、备查文件

1. 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安徽蓝盾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 年 8 月 24 日